

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8日以电话、邮件或书面提交等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家铭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3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通过了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，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经营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

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30 日